



大会

C 93.LIM/39
1993年11月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 罗马

议题 12

CH

第二十七届会议

1993年11月6-25日 罗马

决议委员会第八次报告

第二委员会

- 1 在1993年11月16日举行的第十四次会议上，决议委员会审议了墨西哥代表团提出关于制定、执行和监测负责任捕捞国际行为准则的大会决议草案。
- 2 按照执行程序第(5)段，本委员会与墨西哥代表团进行了磋商，并在征得该代表团同意之后，对决议草案作了某些修改。
- 3 现将关于制定执行监测负责任捕捞国际行为准则的大会决议草案连同决议委员会作出的修改一起提交给第二委员会。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位代表和观察员携带本文件与会，除非确有必要，请勿再索取。

第.../93号决议

关于制定执行和监测负责任捕捞的国际行为准则

认识到渔业对粮食安全、村社福利和贸易做出的贡献和为今后子孙万代保证渔业资源持续性的需要；

考虑到1982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1984年粮农组织世界渔业管理和发展会议；

重申1992年6月在巴西里约热内卢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和1993年3月15至19日渔业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所批准坎昆宣言；

忆及渔业委员会和1993年举行的理事会第一〇三届会议一致认为负责任捕捞行为的准则对今后的渔业的持续发展将是极为重要的，并认为该行为准则应包括总原则一节，该总原则应为捕捞活动、渔业管理、公平贸易做法、淡水养殖发展、把渔业列入沿海地区管理以及研究等商定章节提供明细指导方针的框架；

进一步忆及理事会已要求粮农组织把制定行为准则作为优先事项来对待；

注意到行为准则某些方面的“快道”办法已经证明是行之有效的，其结果是已制定和谈成了关于公海渔船挂旗的重要协定草案以便依从国际上所商定的公海渔船保护和管理措施；

认识到联合国跨界渔业资源和高度迁移性渔业资源的结果可能会对粮农组织改进公海生物资源的管理制度和在这方面帮助发展中国家的工作计划产生影响；

要求总干事把编制和采用负责任捕捞的总原则放在“快道”上而决不预先排除联合国关于跨界渔业资源和高度迁移性渔业会议的结果；

进一步要求总干事为编制执行和监测负责任捕捞国际行为准则寻求必要的资金；

请总干事监测联合国跨界渔业资源的会议的结果以便确保粮农组织今后在公海渔业管理工作方面的是符合该次会议的建议；

要求总干事在执行1994-95年的工作计划和预算中并在对该两年度的计划作最终调整的过程中给予渔业部门更加优先的地位；

还要求各成员国考虑在它们对今后两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的提案中对主要计划2.2 渔业逐渐增加拨款；

要求总干事为保持和加强粮农组织在国际渔业方面的作用而采取适当的措施。